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SJM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8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集團總淨收益	17,197	15,674	9.7%
博彩淨收益	16,843	15,362	9.6%
經調整EBITDA*	1,959	1,508	2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498	955	56.8%
每股盈利—基本	26.5港仙	16.9港仙	56.8%
—攤薄	26.5港仙	16.9港仙	56.8%
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	8.0港仙	5.0港仙	60.0%

*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及攤銷、捐款、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及以股份支付的款項前盈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為本公司每股普通股股份(「股份」)8港仙(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5港仙)。預期將於2018年9月28日向於2018年9月1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

營運摘要

- 本集團的博彩淨收益、經調整EBITDA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9.6%、29.9%及56.8%，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率由9.6%增加至11.4%。
- 本集團2018年上半年的中場賭枱博彩毛收益較上年同期增加13.3%，貴賓博彩毛收益增加1.4%。期內，角子機毛收益較上年同期增加12.0%。
-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澳博」)佔澳門博彩收益之15.1%，當中包括佔中場賭枱博彩毛收益之20.2%及貴賓博彩毛收益之12.2%。
- 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2018年6月30日之現金、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219.15億港元。
- 本集團旗艦新葡京娛樂場的博彩毛收益、經調整新葡京EBITDA及應佔溢利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8.1%、29.0%及41.0%。
- 新葡京酒店的入住率較上年同期增加3.0%至96.3%。期內，每日平均房租減少4.6%至1,503港元。
- 本集團於2018年繼續興建位於路氹的綜合度假村項目「上葡京」。本集團致力於2018年底前完成項目建設，並隨即申請相關牌照以儘快開始營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博彩、酒店、餐飲、零售及相關服務收益		<u>17,196.6</u>	<u>15,673.5</u>
博彩收益	4	16,843.3	15,362.2
特別博彩稅、特別徵費及博彩溢價金		<u>(8,531.4)</u>	<u>(7,940.7)</u>
		8,311.9	7,421.5
酒店、餐飲、零售及相關服務收入		353.3	311.3
酒店、餐飲、零售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		(186.6)	(148.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61.4	80.7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2,811.4)	(2,392.7)
經營及行政開支		(4,298.3)	(4,311.9)
融資成本	5	(13.6)	(18.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8.6	19.7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溢利		<u>3.2</u>	<u>2.9</u>
除稅前溢利	6	1,528.5	964.8
稅項	7	<u>(10.4)</u>	<u>(16.5)</u>
期內溢利		1,518.1	948.3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1.6	—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31.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49.7</u>	<u>916.9</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498.1	955.4
非控股權益		<u>20.0</u>	<u>(7.1)</u>
		<u>1,518.1</u>	<u>948.3</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29.7	924.0
非控股權益		<u>20.0</u>	<u>(7.1)</u>
		<u>1,549.7</u>	<u>916.9</u>
每股盈利：			
基本	9	<u>26.5 港仙</u>	<u>16.9 港仙</u>
攤薄	9	<u>26.5 港仙</u>	<u>16.9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6,967.9	24,690.4
土地使用權		2,330.4	2,396.8
藝術品及鑽石		281.3	281.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86.2	257.8
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		124.3	121.1
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投資	2	—	244.6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	2	681.5	—
其他資產		1,064.1	925.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5.6	145.6
		<u>31,881.3</u>	<u>29,063.0</u>
流動資產			
存貨		84.4	82.7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0	1,235.9	1,165.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0.1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2	—	8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1.3
短期銀行存款		12,943.6	9,71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8,824.8	6,171.0
		<u>23,090.1</u>	<u>17,224.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11,300.4	11,173.8
應付稅項		90.0	84.7
長期銀行貸款		1,700.0	200.0
		<u>13,090.4</u>	<u>11,458.5</u>
流動資產淨值		<u>9,999.7</u>	<u>5,765.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1,881.0</u>	<u>34,828.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其他款項	11	1,232.9	1,094.2
長期銀行貸款		13,835.0	7,935.0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283.5	280.0
遞延稅項		32.7	50.1
		<u>15,384.1</u>	<u>9,359.3</u>
資產淨值		<u>26,496.9</u>	<u>25,469.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246.3	11,241.5
儲備		<u>15,158.2</u>	<u>14,15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404.5	25,396.8
非控股權益		<u>92.4</u>	<u>72.4</u>
總權益		<u>26,496.9</u>	<u>25,469.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並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區」）發展與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澳門特區成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30樓3001-3006室。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為可比較資料之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該年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均來自上年度財務報表。有關上年度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上年度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不包含核數師以強調方式而並無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下所帶出任何關注事項之參照；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407(3)條下之聲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除外。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

2. 編製基準(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業績的影響按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項目呈列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原先呈列) 百萬港元	調整 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重列) 百萬港元
博彩收益	20,375.0	(5,012.8)	15,362.2
酒店、餐飲、零售及相關服務收入	265.9	45.4	311.3
酒店、餐飲、零售及相關服務的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3.4)	(24.9)	(148.3)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7,358.1)	4,965.4	(2,392.7)
經營及行政開支	<u>(4,338.8)</u>	<u>26.9</u>	<u>(4,311.9)</u>

就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而言，於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可以合理成本或致力獲取的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的減值狀況。

	可供出售的 股本 證券投資 百萬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 及在損益賬處 理之金融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 列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 工具投資 百萬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244.6	84.3	—	14.6	13,248.6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產生的影響：					
重新分類					
由可供出售	(244.6)	—	244.6	(250.0)	250.0
由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 處理	—	(84.3)	84.3	(26.1)	26.1
重新計量					
由成本扣除減值至公平值	—	—	321.0	321.0	—
	<u>(244.6)</u>	<u>(84.3)</u>	<u>649.9</u>	<u>44.9</u>	<u>276.1</u>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	—*	—*	649.9*	59.5*	13,524.7
* 期內變動：					
於2018年1月1日的經調整結餘	—	—	649.9	59.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31.6	31.6	
於2018年6月30日	—	—	<u>681.5</u>	<u>91.1</u>	

2. 編製基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支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此外，本集團已於生效日期(即2019年1月1日)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現分為兩個經營分部—博彩業務及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該兩個經營分部主要業務如下：

- (i) 博彩業務 — 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
- (ii) 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 — 經營酒店、餐飲、零售及相關服務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高級管理層組別。

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以貴賓博彩業務、中場賭枱博彩業務、角子機及其他博彩業務分析博彩業務，並整體審閱相關收益及經營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方面，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個別酒店定期審閱表現。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分部呈報而言，本集團具有類似經濟特質的酒店的財務資料已滙集為單一經營分部「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本集團經營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2018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2018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博彩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u>16,843.3</u>	<u>15,362.2</u>	1,740.6	1,171.5
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				
對外銷售：				
餐飲及零售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212.5	185.8		
酒店業務：				
於一段時間確認	<u>140.8</u>	<u>125.5</u>		
	<u>353.3</u>	<u>311.3</u>		
分部間銷售：				
餐飲及零售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43.4	46.5		
酒店業務：				
於一段時間確認	<u>35.3</u>	<u>35.3</u>		
	<u>78.7</u>	<u>81.8</u>		
	432.0	393.1	(223.6)	(208.6)
對銷	<u>(78.7)</u>	<u>(81.8)</u>		
	<u>353.3</u>	<u>311.3</u>		
總計：				
於特定時間確認	17,055.8	15,548.0		
於一段時間確認	<u>140.8</u>	<u>125.5</u>		
	<u>17,196.6</u>	<u>15,673.5</u>		
			1,517.0	962.9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				
未分配企業收入			100.5	25.2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0.8)	(56.7)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10.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8.6	19.7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溢利			<u>3.2</u>	<u>2.9</u>
除稅前溢利			<u>1,528.5</u>	<u>964.8</u>

3. 經營分部(續)

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企業收支、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溢利前各分部所賺取的除稅前溢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呈報的資料。

分部間銷售乃按雙方彼此協定的價格計算。

(b) 本集團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博彩業務	15,114.0	12,761.1
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	<u>4,751.2</u>	<u>5,050.6</u>
	19,865.2	17,81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86.2	257.8
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	124.3	121.1
未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07.6	7,095.9
其他未分配資產	<u>24,388.1</u>	<u>21,000.5</u>
本集團總計	<u><u>54,971.4</u></u>	<u><u>46,287.0</u></u>
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博彩業務	15,083.8	7,599.5
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	160.0	190.0
未分配企業銀行貸款	<u>291.2</u>	<u>345.5</u>
	<u>15,535.0</u>	<u>8,135.0</u>
其他分部負債：		
博彩業務	10,549.1	10,199.1
酒店、餐飲及零售業務	<u>248.4</u>	<u>267.3</u>
	<u><u>10,797.5</u></u>	<u><u>10,466.4</u></u>
分部負債總計	26,332.5	18,601.4
未分配負債	<u>2,142.0</u>	<u>2,216.4</u>
本集團總計	<u><u>28,474.5</u></u>	<u><u>20,817.8</u></u>

3. 經營分部(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i) 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及設備、若干土地使用權、藝術品及鑽石、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一間參股公司款項、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以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 (ii) 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若干應付建築款項、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應付之款項及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iii) 所有資產被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於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未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於上列(i)所述者除外。
- (iv) 所有負債被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於上列(ii)所述之有關分部未分佔的負債除外。

4. 博彩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列)
來自以下項目的博彩收益：		
貴賓博彩業務	9,957.5	9,817.9
中場賭枱博彩業務	11,487.4	10,135.2
角子機及其他博彩業務	<u>582.0</u>	<u>519.8</u>
	22,026.9	20,472.9
減：佣金及獎勵	<u>(5,183.6)</u>	<u>(5,110.7)</u>
	<u>16,843.3</u>	<u>15,362.2</u>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產生的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	169.7	8.8
應付收購土地使用權款項	—	3.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的推算利息	<u>3.5</u>	<u>9.6</u>
	173.2	21.7
減：資本化金額	<u>(159.6)</u>	<u>(3.3)</u>
	<u><u>13.6</u></u>	<u><u>18.4</u></u>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董事酬金包括向董事提供以股份支付的款項200萬港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640萬港元)	53.4	86.2
減：資本化金額	<u>(5.2)</u>	<u>(6.5)</u>
	<u>48.2</u>	<u>79.7</u>
其他員工成本	2,828.6	2,846.4
向其他員工提供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u>0.3</u>	<u>3.9</u>
其他員工成本總額	<u>2,828.9</u>	<u>2,850.3</u>
員工福利費用總額	<u>2,877.1</u>	<u>2,930.0</u>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經營及行政開支)	—	1.6
物業及設備折舊	605.3	590.9
有關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租金	22.9	22.7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0.1	—
向其他參與人提供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計入經營及行政開支)	—	0.2
並已計入以下項目：		
以下項目產生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29.5	52.3
—其他	<u>—</u>	<u>0.4</u>
	<u>129.5</u>	<u>52.7</u>
股息收入	16.7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	10.8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	<u>—</u>	<u>1.8</u>

7.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澳門特區所得補充稅	27.8	32.9
遞延稅項	<u>(17.4)</u>	<u>(16.4)</u>
	<u>10.4</u>	<u>16.5</u>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澳博並無就博彩相關收入產生的澳門特區所得補充稅(「補充稅」)作出撥備。根據澳門特區政府於2016年9月27日發出的批准通知，澳博已於2017年至2020年間獲豁免就博彩業務所得收入繳納補充稅。

此外，根據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於2018年2月27日發出的有關澳博於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期間所分派股息(「特別補充稅」)的批准函，澳博股東須於截至2017年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支付2,320萬澳門元(相等於2,250萬港元)的股息稅及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支付580萬澳門元(相等於560萬港元)的股息稅。期內，本公司作為澳博股東須支付1,130萬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30萬港元)。

就其他澳門特區的附屬公司而言，補充稅乃按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2%的補充稅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澳門特區以外地區經營的業務並無自所屬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作出稅項撥備。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之末期股息		
—2017年之15港仙	848.8	—
—2016年之18港仙	—	1,018.3
	<u>848.8</u>	<u>1,018.3</u>

於2018年7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總計4.53億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5港仙）。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498.1</u>	<u>955.4</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658,308,188	5,657,243,381
潛在攤薄普通股對購股權之影響	<u>2,873,344</u>	<u>3,710,44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661,181,532</u>	<u>5,660,953,827</u>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墊付博彩中介人款項(淨額)	139.5	268.0
其他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之款項(淨額)	894.7	899.9
預付款項	236.7	154.9
其他雜項應收款	298.3	320.6
墊付建築商款項	144.5	—
	<u>1,713.7</u>	<u>1,643.4</u>
減：非即期部分	<u>(477.8)</u>	<u>(477.8)</u>
即期部分	<u><u>1,235.9</u></u>	<u><u>1,165.6</u></u>

墊付博彩中介人款項主要包括設有預先批核免息循環信貸額度及短期暫時免息墊款。所有墊付博彩中介人款項為無抵押及須按本集團酌情要求而償還，而且一般需要支票及擔保。於2018年6月30日，所有墊付博彩中介人款項(扣除撥備)並無逾期或減值。

墊款只授予具良好信貸記錄及財務記錄之博彩中介人。經博彩中介人同意，本集團可以應付有關博彩中介人之佣金或來自彼等之按金抵銷墊款。倘博彩中介人未能償還，根據相關博彩中介人協議，本集團有權抵銷或保留應付予該博彩中介人的佣金及其他款項，兌現支票及執行擔保。

其他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之款項指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補償的若干成本。經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同意，本集團可以應付有關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之佣金及服務費或來自彼等之按金抵銷未償還結餘。倘博彩中介人或服務提供者未能償還，根據相關博彩中介人協議或服務提供者協議，本集團有權抵銷或保留應付予該博彩中介人或服務提供者的款項、兌現支票及執行擔保(如有)。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續)

下列為墊付博彩中介人款項於報告期末按授出信貸日期的賬齡分析：

賬齡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9.5	224.6
31至60日	—	43.4
	<u>139.5</u>	<u>268.0</u>

其他雜項應收款主要包括就租賃及經營供應已支付之按金、應收利息及信用卡應收款項。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232.1	1,248.8
應付特別博彩稅	1,364.4	1,306.1
流通之籌碼	5,149.8	4,987.7
來自博彩中介人及博彩顧客之保管籌碼及按金	559.3	516.4
應付購置物業及設備款項	33.9	50.7
應付建築款項	2,088.7	2,140.9
應計員工成本	1,520.5	1,472.6
應付租金	163.4	157.1
應付博彩中介人及僱員之預扣稅	19.2	19.2
其他雜項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402.0</u>	<u>368.5</u>
	12,533.3	12,268.0
減：非即期部分	<u>(1,232.9)</u>	<u>(1,094.2)</u>
即期部分	<u>11,300.4</u>	<u>11,173.8</u>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續)

下列為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賬齡	於2018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215.6	1,224.5
31至60日	9.7	14.4
61至90日	3.2	5.2
90日以上	<u>3.6</u>	<u>4.7</u>
	<u>1,232.1</u>	<u>1,248.8</u>

應付貿易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應付貿易款項概無被徵收利息。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獲得支付。

業務回顧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集團經營業績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之總淨收益、博彩淨收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率皆較上年同期增加：

集團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百萬港元	2017年 百萬港元	
總淨收益	17,197	15,674	9.7%
博彩淨收益	16,843	15,362	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498	955	56.8%
經調整EBITDA ¹	1,959	1,508	29.9%
經調整EBITDA率 ²	11.4%	9.6%	

¹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和攤銷、捐款、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及以股份支付的款項前盈利。

² 經調整EBITDA率指經調整EBITDA除以總淨收益。

根據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博監局」)之資料，本集團之博彩毛收益於報告期間佔澳門博彩總收益約15.1%，而上年同期為16.7%。

報告期間的應佔溢利受200萬元屬扣除以股份支付的款項(去年同期為3,100萬元)所影響。報告期間的折舊及攤銷費用為6.27億元，上年同期為6.14億元。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比較如下：

經營業績—貴賓博彩業務

貴賓博彩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減幅)
	2018年	2017年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9,958	9,818	1.4%
每張貴賓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192,355	179,018	7.4%
貴賓籌碼銷售額(百萬港元)	350,765	316,973	10.7%
貴賓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286	303	(5.6%)

貴賓博彩業務佔本集團報告期間總博彩毛收益之45.2%，而上年同期則佔48.0%。澳博於2018年6月30日擁有291張營運中的貴賓賭枱及18名貴賓廳博彩中介人，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279張貴賓賭枱及19名貴賓廳博彩中介人。

根據博監局之資料，本集團來自貴賓博彩業務之博彩毛收益佔澳門貴賓博彩總收益約12.2%，而上年同期為14.2%。於報告期間，貴賓博彩業務之贏率為2.84%，而上年同期為3.10%。

經營業績—中場賭枱博彩業務

來自中場賭枱之博彩毛收益於報告期間佔本集團總博彩毛收益之52.2%，而上年同期則為49.5%。報告期間之經營業績如下：

中場博彩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11,487	10,135	13.3%
每張中場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44,916	40,401	11.2%
中場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1,413	1,386	1.9%

根據博監局之資料，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來自中場賭枱之博彩毛收益佔澳門中場賭枱博彩總收益約20.2%，上年同期則為21.4%。

澳博旗下娛樂場於2018年6月30日共經營1,408張中場賭枱，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1,424張中場賭枱。

經營業績—角子機及其他博彩業務

角子機業務(包括其他電子博彩機)之博彩毛收益於報告期間佔總博彩毛收益之2.6%，而上年同期則為2.5%。報告期間之經營業績如下：

角子機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582	520	12.0%
每部角子機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1,172	1,070	9.6%
角子機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2,743	2,684	2.2%

根據博監局之資料，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來自角子機業務之博彩毛收益佔澳門角子機總收益約7.9%，上年同期則為8.5%。

澳博旗下13間娛樂場於2018年6月30日共經營2,797部角子機，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2,473部角子機。

經營業績—新葡京娛樂場

新葡京娛樂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7,949	7,356	8.1%
本集團應佔溢利(百萬港元)	999	708	41.0%
經調整新葡京EBITDA ³ (百萬港元)	1,093	847	29.0%
經調整新葡京EBITDA率(除以博彩毛收益)	13.7%	11.5%	

³ 經調整新葡京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和攤銷、捐款、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及以股份支付的款項前及對銷公司間的消費前盈利。

新葡京娛樂場之經營業績如下：

新葡京娛樂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減幅)
	2018年	2017年	
貴賓博彩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5,114	4,952	3.3 %
每張貴賓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247,845	220,653	12.3 %
貴賓籌碼銷售額(百萬港元)	195,103	176,598	10.5 %
貴賓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114	124	(8.1 %)
中場博彩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2,606	2,205	18.2 %
每張中場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52,351	44,949	16.5 %
中場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275	271	1.5 %
角子機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229	199	15.2 %
每部角子機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1,549	1,348	14.9 %
角子機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816	814	0.2 %

新葡京娛樂場於報告期間接待逾560萬名訪客，平均每日約31,000名訪客，而於2017年上半年約為500萬名訪客或每日約28,000名訪客。

經營業績—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

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指葡京娛樂場、回力海立方娛樂場(包括回力大樓內的娛樂場區域)及海島娛樂場(以上統稱「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

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減幅)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3,034	3,080	(1.5%)
本集團應佔溢利(百萬港元)	278	165	68.4%
經調整EBITDA(百萬港元)	402	303	32.6%
經調整EBITDA率(除以博彩毛收益)	13.2%	9.8%	

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之經營業績如下：

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減幅)
貴賓博彩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765	999	(23.4%)
每張貴賓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150,954	197,188	(23.4%)
貴賓籌碼銷售額(百萬港元)	29,307	32,696	(10.4%)
貴賓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28	28	—
中場博彩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2,120	1,959	8.2%
每張中場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33,370	29,495	13.1%
中場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351	367	(4.4%)
角子機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149	121	23.2%
每部角子機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1,054	872	20.8%
角子機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781	766	2.0%

2018年6月30日，葡京娛樂場合共營運109張中場賭枱、28張貴賓賭枱及161部角子機，回力海立方娛樂場則合共營運198張中場賭枱及474部角子機，另外回力大樓內的娛樂場區域營運37張中場賭枱及88部角子機。海島娛樂場營運5張中場賭枱及101部角子機。

經營業績—衛星娛樂場

澳博於2018年6月30日經營16間衛星娛樂場(由第三者推廣之娛樂場)，包括巴比倫娛樂場、皇家金堡娛樂場、勵駿會娛樂場、鑽石娛樂場、東方娛樂場、英皇宮殿娛樂場、財神娛樂場、金龍娛樂場、君怡娛樂場、金碧滙彩娛樂場、蘭桂坊娛樂場、澳門凱旋門娛樂場、勵宮娛樂場、澳門賽馬會娛樂場、十六浦娛樂場及御龍娛樂場。該16間衛星娛樂場於2018年6月30日合共提供785張中場賭枱、149張貴賓賭枱及1,157部角子機。

澳博旗下衛星娛樂場，14間位於澳門半島及兩間位於氹仔島。衛星娛樂場根據澳博與第三方中介人訂立之服務協議營運。

衛星娛樂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11,044	10,038	10.0 %
本集團應佔溢利(百萬港元)	417	283	47.2 %
經調整EBITDA(百萬港元)	395	295	33.8 %
經調整EBITDA率(除以博彩毛收益)	3.6 %	2.9 %	

衛星娛樂場之經營業績如下：

衛星娛樂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18年	2017年	(減幅)
貴賓博彩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4,078	3,866	5.5%
每張貴賓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156,476	141,460	10.6%
貴賓籌碼銷售額(百萬港元)	126,356	107,679	17.3%
貴賓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144	151	(4.6%)
中場博彩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6,762	5,971	13.2%
每張中場賭枱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47,467	44,104	7.6%
中場賭枱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787	748	5.2%
角子機業務			
博彩毛收益(百萬港元)	204	200	2.1%
每部角子機平均每日淨贏額(港元)	985	1,002	(1.7%)
角子機平均數目(月底平均數目)	1,146	1,104	3.8%

非博彩業務

新葡京酒店於報告期間為本集團收益進賬2.56億元，經調整新葡京EBITDA為2,500萬元，上年同期的收益為2.59億元，經調整新葡京EBITDA為3,700萬元。根據平均413間客房數目計算，酒店於報告期間之平均客房入住率為96.3%，上年同期則為93.3%。報告期間平均房租約為1,503元，上年同期則為1,575元。

澳博持有51%權益的澳門十六浦索菲特酒店為本集團收益進賬1.02億元，上年同期之收益貢獻則為9,200萬元。酒店提供408間客房，報告期間的平均入住率為92.4%，上年同期則為88.8%，而平均房租為1,103元，上年同期則為1,024元。

前景與近期發展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市場環境

2018年上半年，澳門的博彩總收益較2017年同期增加18.9%。2018年上半年，競爭對手於澳門路氹開設了一家新的娛樂場度假村。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之資料，2018年上半年的訪澳旅客人次增加8.0%至1,680萬人次，其中來自中國內地的旅客人次增加13.3%至1,170萬人次，佔總訪澳人次的69.6%。

目前及近期計劃

上葡京

澳博於路氹的綜合度假村項目「上葡京」(由2014年2月起動工)，儘管受到2017年下半年颱風「天鴿」及一場火警的影響，其建築工程於2018年上半年取得良好進展。澳博致力於2018年底完成項目的施工。

「上葡京」預期於2019年下半年開業，將提供一座總樓面面積達521,435平方米(未包括一個77,158平方米的停車場)的綜合建築物。超過90%的總面積將提供一系列的非博彩設施，包括具有「上葡京」、「Palazzo Versace」及「Karl Lagerfeld」標誌的酒店大樓，合共提供約2,000間房間，還有活動、會議、購物、餐飲及娛樂休閒設施，以及一個娛樂場，預算總項目成本約為360億元。

2017年4月，澳博簽訂250億元銀團貸款協議，主要用以撥付「上葡京」之建築費用。貸款協議中的150億元已於2018年上半年結束前提取。

2018年6月30日，澳博已就總值約125億元之「上葡京」項目訂立資本承擔。

回力海立方綜合大樓

澳博於2017年11月開設回力酒店，為回力海立方綜合大樓增加了132間客房及2間餐廳。回力大樓內的娛樂場區域已於2016年12月營運，另「回力時尚坊」商場亦已於2017年4月開幕，以銷售美妝品牌為主。

展望

本集團於2018年下半年之表現將繼續受到周邊地區之整體經濟環境、政府監管政策、訪澳旅客人次，以及澳門各娛樂場經營者之間的競爭情況所影響。本集團於本期間將致力維持其於中場和貴賓博彩業務之優勢並提升營運效益。本集團對本年度餘下期間之表現持樂觀的看法。

財務回顧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為217.68億元(不包括1.47億元已抵押銀行存款)，較2017年12月31日之158.90億元增加37.0%，主要是由於年內提取銀團貸款協議的現金流入所致。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提取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結餘總額為155.35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81.35億元)。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借貸到期情況如下：

到期概況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總計
11%	21%	68%	100%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與資產總值(不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之比例)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為零(於2017年12月31日：零)。

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承擔於2018年6月30日為128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156億元)，其中125億元用於「上葡京」項目。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上葡京」建造計劃的總項目成本估計約為360億元，包括到目前為止的資本開支承擔。

「上葡京」項目及未來項目將透過內部資源與債務融資的組合提供資金。本集團項目之確實投資計劃可能隨業務規劃的執行情況、項目的進度、市況及管理層對日後業務狀況的看法而改變。

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賬面值分別為241.78億元及18.45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217.62億元及18.92億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貸款融資。此外，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為1.47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1.47億元）。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給予銀行之擔保總額為8,700萬元（於2017年12月31日：8,700萬元），此乃向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參股公司提供信貸融資額度而作出之擔保。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

本集團沿用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將貨幣及利率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利率風險，儘管本集團於日後可能考慮此做法。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基本上以港元進行及列賬，因而承受最低的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全部的銀行存款均以港元、美元或澳門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不參與投機性的買賣活動。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作出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重大出售。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約有20,5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於2018年上半年之僱員流失率低。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彼等的工作表現、專業資格、相關工作經驗及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評估員工表現。本集團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此外，亦資助員工於中西創新學院繼續進修，並向僱員子女提供獎學金，以資助在其選擇的學院升讀。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明白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方面的重要性。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守則條文，惟何鴻燊博士因健康理由缺席本公司於2018年6月12日所舉行的周年成員大會而偏離守則條文E.1.2。

記錄日期及就中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就中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	2018年9月12日至2018年9月14日
除息日	:	2018年9月10日
中期股息的記錄日期	:	2018年9月14日
將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以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的最後時間	:	2018年9月1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名稱及地址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預期派付日期	:	2018年9月28日

審閱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任標準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承董事會命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超鳳

香港，2018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超鳳女士、霍震霆先生、梁安琪議員、蘇樹輝博士、吳志誠先生、陳婉珍博士及岑康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德熙先生、藍鴻震博士、石禮謙議員及謝孝衍先生。